



亞太業務發展 中心雙月報

ASPAC Taiwan Practice Bimonthly

2025 年 5 月



Contents

一、2025年值得關注的六大供應鏈趨勢	3
二、時事充電站：馬來西亞、印尼篇	7
馬來西亞吸引50.7兆美元投資 積極布局半導體、綠能與數位經濟	8
對美關稅談判 印尼承諾增加採購美國能源	9
三、各國法令更新	10
越南：電子發票法規修訂	11
印度：電子元件製造計畫(ECMS)啟動	13
印尼：實施全球最低稅負制	15
馬來西亞：引入自我評估制度及印花稅新審核框架、電子發票新截止日期規定	16
四、海外布局關鍵指引：越南、菲律賓	19
五、活動花絮及媒體專欄	21
活動預告：「迎戰關稅龍捲風 柔新投資新旋風」研討會熱烈報名中！	22
活動花絮：美國關稅新風暴 企業可運用短、中、長期策略降低美國關稅成本	23
精選KPMG知識音浪	25



亞太業務發展中心
[> 點此進入網站](#)



海外布局關鍵指引
[> 點此觀看](#)



在台日商電子報
[> 點此進入網站](#)

01

2025年值得關注 的六大供應鏈趨勢

2025年值得關注的六大供應鏈趨勢

前言

經過數年來增強供應鏈的韌性和可視性管理後，供應鏈領導者現在必須為整個企業提供真正價值。到2025年，要實現更廣泛的影響，領導者需要更詳細了解供應鏈的服務成本 (Cost to serve) 註1，全面掌握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實踐，並務實地評估其技術是否能滿足這些需求。

此外，供應鏈領導者需要放眼全球，關注地緣政治問題帶來的不確定性、新興技術帶來的巨大變革，以及產業轉型對新的營運和人力資源的影響。本篇將深入探討2025年的六大關鍵趨勢。

註1：服務成本(Cost to serve) 指供應鏈要交貨或提供服務給客戶所產生的直接和間接的成本，包括規劃、採購、生產、訂單處理、倉儲、運輸、配銷、售後服務、退貨處理等。



面對全球供應鏈不確定性下，組織可透過積極擁抱新技術作為監測、預警預測的方式，關注人工智慧、機器學習、數位孿生等帶來的技術應用，並留意全球永續的合規性，提早部署策略，打造更具適應力、抗風險的供應鏈體系。



國際新秩序整合策略辦公室(KITO)

劉中惠 Debra Liu

國際新秩序整合策略辦公室主持人
KPMG 安侯建業

六大供應鏈趨勢

01 服務成本	02 供應鏈 風險管理	03 ESG 範疇三
04 生成式 人工智慧	05 採購需求與 協作技術	06 產業轉型

服務成本

到2025年，企業得依靠供應鏈來降低成本，以減輕通貨膨脹和全球動盪帶來的影響。然而，隨著傳統的提高利潤方法幾乎已被用盡，供應鏈領導者必須更仔細評估服務成本，即需要了解不同產品、客戶和通路的成本影響，掌握每個供應鏈節點及設施成本，及每條運輸路徑和目的地的成本。

對供應鏈中各個環節的成本有清晰的數據，將有助於制定更符合實際服務成本的定價策略，優化產品流向和配送方案，並提供其他靈活調整其他供應鏈成本的洞察力，以應對潛在的中斷風險。

為了深入理解這些成本，供應鏈領導者需要充分利用進階的分析、人工智慧(AI)和機器學習(ML)，採用能夠監控、預警和預測分析的技術，使他們能夠採取近乎即時的主動管理方式。

供應鏈風險管理

根據KPMG《2024年全球CEO前瞻大調查》，供應鏈被視為企業前三大風險之一。因此，在未來的一年，供應鏈風險管理需要在日益增加的地緣政治挑戰、通膨壓力和持續的供應鏈中斷中投入更多的精力。領導者需要關注新的永續和環境法規風險，並做好應對新貿易和關稅政策的準備。

此外，生成式人工智慧(Gen AI)工具可能帶來風險，例如：更嚴格的隱私和數據管理要求。

消費者偏好變化也會帶來風險，比如對更快配送、更高客製化和道德採購的需求。此外，勞動力短缺風險將需要納入考量，尤其是在倉儲、運輸和製造領域。網路安全威脅預計將在各個業務領域增加，而供應鏈中的弱點將成為攻擊者的重要入侵點。

為了減輕這些風險，供應鏈領導者需要採用新的預測和指導性技術。利用大數據獲取洞察，並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共享知識。深入供應鏈的可視化將是核心，企業需要將追蹤了解到供應鏈第四層及更深的層級，供應鏈領導者應使用數位孿生(Digital Twin)技術增強對整個價值鏈的可視化，並建立對其網路足跡的掌控。

ESG / 範疇三

近年來，環境、社會和治理(ESG)要求對供應鏈領導者提出了極高的需求，因為供應鏈是實現組織ESG目標和範疇三減排預期的關鍵途徑。這項責任將在2025年持續，且議題範圍逐漸擴大。

供應鏈領導者需要確保對整個價值鏈有全面的了解。領導者需要識別、收集並驗證合作夥伴的數據，以提高對ESG的意識、降低風險並進行合規報告。同時，市場可能會要求企業改善供應鏈中的人權和其他社會影響，並應對ESG相關法規的複雜性，如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和企業永續盡職調查指令(CSDDD)。

在2025年還預期供應鏈領導者將把ESG和範疇三的挑战轉變為更強勁的業務表現機會，並作為競爭的區別因素。此外，他們需要創造一個更循環的經濟，使企業對整個產品生命週期承擔更多責任，因此需考慮及探索產品使用後如何被退回、回收或重新利用設計。

生成式人工智慧

隨著生成式人工智慧、區塊鏈和物聯網(IoT)已成為供應鏈的重要組成部分，虛擬實境(VR)和數位孿生的突出，領導者需要持續運用這些技術，同時關注

未來技術發展的方向。

生成式人工智慧將成為2025年聚焦重點，為供應鏈提升到新水平帶來巨大的潛力。生成式人工智慧利用大量數據集，快速生成內容並自我學習，從而優化採購、品類管理、策略性採購、合約生命週期管理、供應商風險和關係管理，以及從請購到收貨和從發票到付款的流程。雖然目前這些應用大多仍處於試驗階段，但在2025年，供應鏈領導者可能將真正開始從生成式人工智慧投資中獲得實際價值。

採購之需求與協作技術

在採購技術方面，供應商領導者可能會在2025年接觸到新的採購流程之需求接收和協作(Intake and Orchestration, I&O)技術工具。採購流程之需求接收，位於現有應用程式的前端，提供簡單的方式來收集基本關鍵數據，而協作工具則位於應用程式上層，使多個解決方案之間能夠整合並進行流程協同。

大型企業軟體解決方案正面臨這些新工具的挑战，因為這些工具可以提供更多的靈活性、更短的實施時間和更簡單的用戶體驗。許多組織在替換舊有採購技術之前，都在研究I&O工具的可行性。

預計為了回應這些新工具，最大的從採購到付款(Source-to-Pay)平台將在2025年中期之前推出自己的I&O功能，還可能會有大型平台與專注於I&O解決方案的公司彼此建立新的合作夥伴關係。

產業轉型

在能源轉型議程、先進技術和機器人技術以及快速產品創新的推動下，產業轉型已經進行了一段時間。這種環境催生了大規模營運變革的需求，如需要新技能、改變勞動力需求。

2025年產業轉型可能會要求供應鏈和採購人員更加適應新技術，並準備好提升技能和再培訓的準備。為供應鏈角色(例如運輸和物流經理、品類經理、支出分析師及數據和AI建模師)提供新職責，對於成功將至關重要。

隨著越來越多的組織為員工採用混合工作模式，許多組織正在考慮開設全球能力中心(Global

Capability Centers, GCC)或卓越中心(Centers of Excellence, CoE) · 以有效地提供供應鏈和採購功能。到2025年，這種分散式的方法有助於利用全球人才庫，促進組織創新與提升生產力。

結語

邁入2025年，這六大趨勢預計將主導議程，供應鏈領導者在成本、風險、技術、ESG 要求和營運方面，亟需展開新的思維、規劃和協作方式。

02

時事充電站

馬來西亞篇

馬來西亞吸引50.7兆美元投資 積極布局半導體、綠能與數位經濟

近日在倫敦舉行的「投資馬來西亞2025」高峰會吸引超過200家國際機構投資者，資產管理總額高達50.7兆美元(約新台幣1668兆元)，凸顯馬來西亞強勁的市場吸引力。作為東協經濟核心，馬來西亞不僅憑藉優越的地理位置連結亞洲、歐洲與美洲，更透過參與CPTPP與RCEP強化國際貿易地位。政府積極推動半導體、再生能源與數位經濟三大產業，加上龐大的外資湧入，使馬來西亞站上全球經濟成長的風口，成為企業與資本競相佈局的新焦點。

馬來西亞高度參與《全面與進步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CPTPP)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這兩大協定涵蓋全球三分之一的GDP，為馬來西亞提供更廣闊的市場機會與貿易便利性。根據馬來西亞國際貿易與工業部(MITI)的數據，RCEP生效後，該國與成員國間的貿易額顯著提升，2023年貿易總額突破2兆令吉(約新台幣14兆元)。對於希望拓展東協市場的企業而言，馬來西亞不僅擁有健全的基礎設施與成熟的供應鏈，更具備雙語(英語與華語)人才優勢，使其成為亞太市場的理想落腳點。

在政策推動方面，馬來西亞政府透過「馬達尼經濟框架」，聚焦半導體製造、再生能源與數位經濟三大關鍵領域，並推出多項投資優惠措施，以提升競爭力。半導體產業方面，馬來西亞是全球前十大半導體出口國之一，擁有超過50年的產業基礎，英特爾及台積電等國際巨頭已在當地設廠。大馬政府正推動《國家半導體戰略》，計畫在2030年前提升本地供應鏈，並吸引更多高端半導體企業投資。

綠色能源方面，馬來西亞目標在2050年達成碳中和，政府已發布《國家能源轉型路線圖》，致力推動太陽能、風能等再生能源發展，並提供綠能投資激勵措施。政府計畫到2035年達到40%。沙巴州和砂拉越州因擁有豐富的水力資源，成為綠能發展的重要基地，吸引多家國際企業參與。

至於數位經濟，馬來西亞正快速發展為東協的數據中心樞紐，Google、Microsoft及AWS等科技巨頭已紛紛在當地投資資料中心，並推動AI、雲端運算與電子商務相關產業發展。根據馬來西亞數位經濟機構(MDEC)預計到2030年將提升至25.5%。隨著5G網路的推廣及政府積極支持科技創新，馬來西亞正成為全球科技企業的新興熱點。

原文報導：[今日新聞](#)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為因應高科技、半導體製造及數位經濟、資料處理中心的耗電量，馬來西亞政府制定全面的電力發展計畫，涵蓋水力發電、生質能、太陽能及電池儲能技術等等，更進而發展永續能源，來降低對環境的影響。台商在半導體製造及再生能源技術都是世界翹楚，在全球布局下，台商可善用自身的技術量能，在馬來西亞繼續發光發熱。

前進馬來西亞同時，也要善用馬來西亞政府在這三大產業提供的租稅優惠，節省成本進而增加資本投資，以利企業產生正向循環經濟。

印尼篇

對美關稅談判 印尼承諾增加採購美國能源

印尼經濟統籌部長艾朗嘉(Airlangga Hartarto)於4月18日表示，將增加從美國進口石油和天然氣，作為緩解華盛頓威脅的高額關稅協議一部分；並且表示雙邊談判將在60天內完成。

艾朗嘉與印尼代表團其他成員會見美國商務部長盧特尼克(Howard Lutnick)、貿易代表葛里爾(Jamieson Greer)和國務卿盧比歐(Marco Rubio)後，在華盛頓舉行的線上新聞記者會上發表上述談話。

艾朗嘉說：「印尼將增加從美國購買能源，包括液化石油氣(LPG)、原油和汽油。」「印尼也計劃繼續從美國購買農產品，例如小麥、大豆和豆奶。」

艾朗嘉描述，印尼談判團隊希望下週與美國財政部長貝森特(Scott Bessent)會面；他還表示印尼是美國政府最早同意進行談判的國家之一。

他也透漏，印尼政府承諾將為在印尼營運的美國公司，提供更簡化的許可程序和獎勵措施。

美國總統川普在4月2日「解放日」(Liberation Day)公布對印尼徵收32%對等關稅，稅率在美國的主要亞洲貿易夥伴中數一數二。但與大多數其他國家一樣，高額關稅暫緩90天實施，以便雙方進行談判。

艾朗嘉指出：「印尼和美國已同意在60天內完成談判，參考架構或框架已經達成共識。」

美國貿易代表辦公室的數據顯示，華盛頓對雅加達的貨物貿易逆差在2024年達到179億美元，比2023年增加5.4%。

原文報導：[中央通訊社](#)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全球製造鏈面臨美國川普政府的對等關稅衝擊，勢必會引發另一波商業重組效應。多數受影響的政府首要政策是希望能啟動美國關稅談判，印尼政府也迅速成立貿易、投資及經濟安全談判工作小組展開雙邊談判，擬以採購進口美國原物料產品，降低其對美國的貿易順差，協助廠商分散製造產能，或就近美國市場投資設廠，布局全球生產基地，同時承諾採取嚴格出口管制，落實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另外在預算支出方面，也提高基礎設施建設及獎勵補助措施，積極提升企業製造能力，以降低製造成本及簡化投資申請程序，或者就出口美國給予部分補助，減少高關稅帶來的影響。

在市場面的策略，面對美國超級消費能力，推動區域合作強化及新興市場拓展，以分散目前市場過度集中的風險等，共同協助產業開源節流，因應川普2.0的關稅挑戰。

03

各國法令更新

越南：電子發票法規修訂

修訂重點如下

● 申請適用對象

新增申請電子增值稅(“VAT”)發票的適用對象，包括在越南從事電子產業但無常設機構的海外供應商、數位平台商業活動業者和其他主動註冊使用電子增值稅發票的服務業者。

● 發票的開立與種類

- 修訂和補充授權以使賣方(包括家庭企業和個體企業)可授權第三方開立電子發票。
- 補充規定出口加工企業(“export processing enterprises, EPE”)從事其他商業活動時(除出口和加工活動外)，應根據其登記的納稅申報方式，使用電子銷售發票或電子增值稅發票。
- 補充規定允許企業於符合標準數據格式和向稅務機關傳輸電子商業發票資料之出口商品和提供海外服務時，可使用電子商業發票。

● 發票開立時間

列明出口貨物的發票開立時間，由賣方決定電子商業發票、電子增值稅發票或電子銷售發票的開立時間，但不得晚於貨物根據海關規定清關後的下一個工作天。

法令修訂之特定情況下的發票開立時間規定。

- 補充根據對帳期間開立貨物銷售和提供勞務發票的情況(即不晚於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的次月7天或約定期結束後的7天)，包括：鐵路運輸支援服務、電視廣告服務、電子商務服務、銀行服務(除貸款活動外)、國際匯款、證券服務、電子彩券、投資者與收費服務提供商之間的道路收費服務，以及其他包含在越南財政部指引的案件。
- 廢除零售業和食品飲料業在總部核算的直營店商業活動每日結束發票開立規定。
- 信貸機構活動
 1. 貸款活動：當銀行實際收取利息時。

2. 外匯代理活動、外幣收付服務：當外匯業務已完成外幣收付時。

- 保險業務活動：根據適用的保險業務規定可認列保險收入時。
- 如為使用計費軟體的計程車服務，需於載客後時開立發票並傳送數據至稅務機關。

補充個人所得稅扣除證明(tax deduction certificate)的開立時點與個人所得稅扣繳時一致。

● 發票內容

- 補充說明發票上需列明的內容，包括個人買家的身分識別號碼或與國家預算相關單位的代碼。
- 補充說明於某些情況下商品和服務名稱的發票應包含內容要求，例如食品飲料服務業及運輸服務。
- 補充說明如果開立發票和電子簽名不是同一天，則電子簽名時間不得晚於開立發票後的次一工作天。

● 自收銀機開立的發票

投新增需要使用與稅務機關連接以傳輸數據的收銀機所生成電子發票之適用對象，包括：年收入超過1億越南盾的家族企業、個體企業，及直營銷售活動的企業，例如購物中心、超市、零售業(不包括汽車、機車和其他機動車輛)、食品飲料服務業、餐廳、酒店、客運服務、道路運輸之直接支援服務等。

● 電子發票的替換和調整

- 廢除發票註銷的規定。
- 補充規定於調整或替換已開立的錯誤電子發票之前，如果買方為企業、經濟組織、其他組織、家族企業、個體企業，則買賣雙方必須有書面協議，具體說明發票錯誤的內容。若買方為個人，賣方必須發送通知給買方或是在賣方的網站上發布公告。

- 允許企業於同月份內對同一買方開立一張發票以替換或調整多張錯誤開立的發票。
- 明確列出賣方或買方在退貨情況下開立發票的情況。
- **其他規定**
 - 新增不合規行為，包括“未向稅務機關上傳電子數據”和“偽造發票和文件”。
 - 第70號法令亦對申報範本做部分修訂及補充。
 - 第70號法令將於2025年6月1日起生效。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隨著越南稅務局以第70/2025/ND-CP號法令擴大電子發票的適用範圍，特別是針對提供數位和跨境業務的企業，顯示越南稅局也隨著科技進步而更新法規以應對電子時代。建議在越南的台商應定期檢視並更新電子發票系統，以確保公司符合新的電子發票規定與合規要求。

印度：電子元件製造計畫(ECMS)啟動

為強化本土電子供應鏈並降低對進口依賴，印度政府於近期批准「電子元件製造計畫 (Electronics Component Manufacturing Scheme, ECMS)」，總預算達2,290億盧比(約26億美元)。該計畫提供差異化的政策獎勵，旨在解決高額資本支出、規模經濟不足與技術快速汰舊等結構性挑戰，吸引國內外企業投入電子元件製造。

計畫共設三種獎勵模式：營收連結獎勵、資本支出獎

勵、混合型獎勵，適用於子組件、機電元件、非表面黏著元件(Non-SMD)及其相關供應鏈。綠地(新建)與棕地(擴建)投資皆符合資格，並將根據企業在全球電子系統設計與製造(ESDM)之營收、財務與技術能力進行評估。

此外，部分獎勵發放條件亦與企業的增加雇用連結，顯示印度政府不僅追求短期產能提升，更重視長期產業升級與就業穩定之雙重政策目標

項目	子組件與裸元件	資本設備與供應鏈
申請期間	2025年5月1日起三個月內	2025年5月1日起兩年內
獎勵年限	6年，另可選擇1年準備期	5年(自申請核准日起)
基準年度	預設2024 - 25財政年度；若選擇準備期則為2025 - 26財政年度	同左
投資類型	新設廠房(綠地)與擴建廠房(棕地)皆適用	同左
獎勵模式	營收連結、資本支出及混合型獎勵	同左
資格評估	依全球電子系統設計製造(ESDM)營收、財務及技術能力評估；部分獎勵須符合就業成長條件	同左

投資、營業額與增加雇用門檻及涵蓋的獎勵項目

目標項目類別	投資門檻 (單位：千萬印度盧比)	增額營收門檻 (單位：千萬印度盧比)	增加雇用門檻 (人數)	約略補助比例
顯示模組次組裝	250	1,200	300	增額營收的1~4%
攝像模組次組裝	250	900	450	增額營收的2~5%
非表面黏著 被動電機零件	50	90	180	增額營收的4~8%
多層印刷電路板 (Multilayer PCB)	50	90	90	增額營收的5~11%

目標項目類別	投資門檻 (單位：千萬印度盧比)	增額營收門檻 (單位：千萬印度盧比)	增加雇用門檻 (人數)	約略補助比例
鋰離子電池	500	1,200	600	增額營收的6~8%
手機與資通訊設備 之外殼等相關零件	500	1,200	720	增額營收的3~7%
高密度互連 / 軟性電路板 (HDI / MSAP)	1,000	1,200	1,2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額營收的4~8% ● 資本支出25%補助
表面黏著(SMD) 被動元件	250	450	6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額營收的3~5% ● 資本支出25%補助
次組裝與基礎元件 之供應鏈	10	-	10	資本支出25%補助
電子製造所用資本 財(含子系統與零件)	10	-	20	資本支出25%補助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印度此次推出ECMS所提供的多層次獎勵機制，已不僅是財政補貼，而是印度政府重構製造產業價值鏈的長期政策工具。企業不僅看短期獎勵，建議也須自營收規模、投資回報與人才配置等多面等考量，以最近期的申請期間是自2025年5月起3個月，建議有意進行分散產能，海外布局之台商也應盡速評估。

印尼：實施全球最低稅負制

根據GloBE規則，跨國企業集團合併營收超過7.5億歐元的印尼稅務居民及常設機構有以下申報義務：

1. GloBE資訊申報表(GIR)及通知

GIR需於GloBE報告年度的15個月內提交(惟對於第一個年度，即FY25，該截止日期為18個月內)。GIR的提交收據和通知必須附於GloBE年度所得稅報告中。

2. 年度所得稅申報表

- GloBE年度所得稅申報表(需由跨國企業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印尼稅務居民者申報)。
- 當地最低稅負制(DMTT)年度所得稅申報表。
- 徵稅不足之支出原則(UTPR)年度所得稅申報表。

DMTT及UTPR年度所得稅申報表需要由位於印尼的組成實體(包括常設機構)提交。這些年度所得稅申報表必須在下一個財政年度結束後的四個月內提交(第一年可以延長兩個月)。

申報表中所包含資訊將以標準格式呈現，包括：

- 組成實體及其所在地的辨識
- 跨國企業集團的完整投資架構
- 計算各租稅管轄區的有效稅率(ETR)、各組成實體的補充稅以及合資集團成員所需資訊
- 各租稅管轄區依據所得涵蓋原則(IIR)和徵稅不足之支出原則(UTPR)分配的補充稅
- 紀錄GloBE規則中所做的選擇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印尼自今(2025)年1月1日起實施GloBE規則，跨國企業集團合併營收超過7.5億歐元的印尼稅務居民及常設機構須特別注意GloBE申報的要求，例如GloBE資訊申報表、當地最低稅負制、徵稅不足之支出原則等年度所得稅申報表的相關規定及申報期限，並確認各實體所在地、跨國企業集團的完整投資架構、各租稅管轄區的有效稅率(ETR)及補充稅之計算等，因補充稅的分配計算將受到不同租稅管轄施行GloBE規則進度的影響，建議跨國集團企業應先諮詢稅務專家，儘早因應全新複雜的跨國課稅規則，確保與GloBE要求一致，有效地管理跨國稅務負擔。

馬來西亞：引入自我評估制度及印花稅新審核框架

馬來西亞已於1949年印花稅法之附表一中列示應納印花稅的文件，包括財產或證券的轉讓文件、轉讓契約以及與租賃交易、業務轉讓和服務提供相關的協議。應納印花稅的文件必須在簽署後30天內蓋章；或者如果文件是在馬來西亞境外簽署，則須在首次在馬來西亞境內收到後30天內提交蓋章。

自2024年1月1日起，在馬來西亞境外以電子傳輸接收方式所簽署的文件，應自首次收到電子郵件作為證據之日起30天內蓋章。根據現行的官方評估系統，納稅人需要通過STAMPS入口網站向內陸稅收局(Inland Revenue Board, IRB)提交文件及相關佐證文件。IRB將評估應納稅額並發出評估通知。稅款需於評估通知中規定的期限內繳納，通常為30天。

引入自我評估系統

根據2024年《稅收徵收、管理和執行法》，印花稅的自我評估系統將於2026年1月1日開始實施。雖然該法已經為印花稅自我評估系統的實施建立法律框架，但根據2025年預算案的公告，該系統將分階段進行，以確保順利實施。

階段	生效日期	文件類型
第一階段	自2026年1月起	與租賃或租約、一般印花及證券相關的文件或協議
第二階段	自2027年1月起	財產所有權轉讓文件
第三階段	自2028年1月起	除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所述之外的文件或協議

在自我評估系統下，確保應納稅文件有蓋章為納稅人的責任。納稅人以電子方式申報及文件將被視為由印花稅徵收官所作出的評估，到期前繳納。然而，徵收官仍有權評估文件的稅款，並判斷是否應納稅。

若徵收官認為應納稅文件沒有或未充分評估，徵收官可在稅款應納或已納之日起5年內對該文件查核。

然而，如有詐欺、故意違規或疏忽的情況下，不適用法定時效。

在自我評估系統下還引入了若干罰則，包括：

- **在無合理理由情況下未提交申報書**
一經確認，可能將處以10,000馬幣以下的罰款。如果未提起訴訟，則可處以200馬幣至2,000馬幣的罰款。
- **提交錯誤的納稅申報書**
一經確認，可能被處以1,000馬幣至10,000馬幣的罰款，外加相當於少繳稅款的特別罰款。如果未受起訴，則可處以相當於少繳稅款的罰款。

對於任何從事或涉及意圖欺詐政府稅款之人，其罰款已從5,000馬幣修改為1,000馬幣以上20,000馬幣以下。

印花稅審核框架

隨著自我評估系統的推動，IRB預計將進行更多的印花稅審核，類似於納稅人在所得稅制度下可能的審核程序。進行印花稅審核的基本目的是鼓勵自願遵守並確保根據1949年《印花稅法》的規定已繳納正確稅款。

因此，IRB已發布印花稅審核框架，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概述審核官和納稅人的權利和責任。其中值得注意的重點如下。

- **印花稅審核類型**
與所得稅審核類似，印花稅審核可採一般覆核或全面覆核。
對於一般覆核(或稱為文件審計)，將向納稅人發出審核行動通知書。審核是藉由覆核印花稅申請的隨附文件，如果需要進一步的資訊，納稅人可能會被要求面談。
在某些情況下，一般覆核可能轉為全面覆核(或稱為實地審計)。全面覆核涵蓋納稅人簽署的所

所有文件，該覆核可於納稅人的場所、IRB辦公室或納稅人和審核官員同意的任何其他地方進行。對於全面覆核，將向納稅人發出審核訪問通知書，納稅人可以在合理或不可避免的情況下申請延期審核訪問。

儘管如此，如果需要額外的支持文件和諮詢，納稅人將自通知書日期起14個工作日內提供。如果納稅人未能在規定時間內回應，IRB將採取任何認為合適的方法來進行審核。

● 印花稅審核涵蓋期間

一般而言，印花稅審核可能涵蓋3個年度。然而，該期限不適用於涉及詐欺、逃稅或疏忽的案件。儘管如此，納稅人需從繳納稅款之日起保存相關文件7年。

● 印花稅審核案件的挑選

挑選是基於風險評估標準系統和/或根據所收到的各種資訊來源進行。

● 付款程序

如果因印花稅審核而產生額外的稅款和罰款，納稅人應於規定期限內全額支付，不接受分期付款。

● 上訴程序

如納稅人對徵收官所提出的評估通知或追加評估通知有異議，可在評估或追加評估通知日期後30天內向徵收官提出異議通知並附上其理由。惟提出異議並不會免除納稅人依規定繳納稅款的責任。

收到異議通知後，徵收官應覆核評估或追加評估並以書面通知納稅人其決定。如果納稅人仍對徵收官的決定有異議，可進一步向高等法院上訴。上訴須於收到徵收官書面通知其決定後21天內提出，並繳納相應稅款。

自2025年1月1日起，延遲蓋章之罰款已修訂如下：

- 如在規定蓋章時間後的3個月內蓋章，需支付50馬幣或欠稅的10%，以較高者為準。

- 如在規定蓋章時間後的3個月後蓋章，則需支付100馬幣或欠稅的20%，以較高者為準。

儘管如此，納稅人可以在印花稅審核開始前，對未在到期日後3個月內提交蓋章的文件進行自願揭露。對於此類自願揭露案件，將處以50馬幣或欠繳稅款的10%，以較高者為準的優惠罰款率。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隨著馬來西亞實施自我評估印花稅系統和發布印花稅審核框架，顯示IRB將重點關注印花稅合規性。建議在馬來西亞的台商企業應確保履行其印花稅義務，因為納稅人面臨的挑戰不僅是正確識別應徵稅的文件，還要確定應繳納的稅款金額。由於印花稅率因文件性質而異，涉及一系列因素和規則，確認所適用的印花稅率可能變得非常技術性。

建議納稅人覆核近年來簽署文件，皆已依更新規定計算和繳納印花稅且正確蓋章，保留證明文件，以利自我評估應繳納印花稅並順利完成審核。

馬來西亞：電子發票新截止日期規定

馬來西亞內地稅務局(Inland Revenue Board of Malaysia, IRB)於2025年2月21日發佈了一般電子發票指引(4.2版)及電子發票特定指引(4.1版)，此兩份修訂後的指引為馬來西亞的電子發票實施時程確立了新的截止日期。原本年營收達到2,500萬令吉至1億令吉(約新台幣1.85億至7.4億)間之企業應自2025年1月1日起強制採用電子發票；2025年7月1日起所有企業將全面適用電子發票機制。然而，此次更新將企業依年營業額或營收分為兩個不同的類別並放寬實施期限：

- 年營業額或營收超過 50 萬令吉，但未超過 2,500 萬令吉(約新台幣370萬至1億8,500萬)的企業，必須在 2025 年 7 月 1 日前實施電子發票。
- 年營業額或營收 50萬令吉以下的企業，必須在 2026 年 1 月 1 日前實施電子發票

為配合新的期限，IRB連同4.1版電子發票特定指引推出一個臨時過渡期。在臨時過渡期期間，上述企業可開立合併電子發票(consolidated e-invoice)及合併自開發票(consolidated self-billed e-invoice)，以順利過渡至達成完全符合規定。對於年營業額超過50萬令吉、未超過2,500萬令吉的企業，此過渡期為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年營業額或營收50萬令吉以下的企業，過渡期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KPMG Observations KPMG觀點

此次馬來西亞政府延長導入電子發票的期限規定對中小型企業更為有利，建議投資馬來西亞的台商應審視自身營業額門檻，以確認採用電子發票之截止時程。同時在擬訂導入電子發票相關計畫時，亦應注意公司原本之系統是否可以配合支援，以儘量減少對業務運作的影響。另外，發票電子化之後預計將提高資訊透明度，並加速馬來西亞稅局稅務查核效率。

本篇同步刊載於《會計研究月刊》2025/04

04

海外布局 關鍵指引

海外布局關鍵指引



越南篇

越南越好！越南取得土地所有權有限制？特殊稅種有哪些？專家來揭密！

KPMG安侯建業重磅發表「2025海外布局關鍵指引系列」影音，由深耕東協國家超過10年的專業團隊，為您剖析東南亞市場最新脈動、各國國情及最新法規！

越南篇亮點整理

- 越南的投資環境及優勢
- 越南租稅優惠及特殊稅種
- 越南取得土地所有權的限制
- 特殊稅種：外國承包商稅
- 土地到期該怎麼辦？
- 外匯管制注意事項
- 外資企業公司設立程序提醒
- 越南未來的投資環境

[前往觀看影片](#)



菲律賓

現代金銀島「菲」你莫屬！川普關稅衝擊 菲律賓成分散產線理想地點！

美國關稅風暴席捲全球，菲律賓對等關稅稅率相對較低，形成利多！CREATE MORE政策提供稅務優惠及經商便利性，吸引國內外投資，將菲律賓打造成全球投資目的地。

- 進軍菲律賓投資優勢
- 菲律賓租稅獎勵
- 外資企業公司設立程序提醒
- 建議前往投資的台商產業

[前往觀看影片](#)

05

活動花絮及 媒體專欄

迎戰關稅龍捲風 - 柔新投資新旋風研討會



台北場	台中場
<p>日期：2025年6月18日 (三)</p> <p>時間：14:30 - 17:00 (14:00開放報到)</p> <p>地點：台北國際會議中心 2F 201DE室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號)</p>	<p>日期：2025年6月19日 (四)</p> <p>時間：14:30 - 17:00 (14:00開放報到)</p> <p>地點：台中福華飯店 5F CR501室 (台中市西屯區安和路129號)</p>

點此報名



東南亞國家加速吸引海外企業投資之際，美國關稅政策促使企業跨國局面臨更多挑戰。由新加坡與馬來西亞聯手打造的「柔佛-新加坡經濟特區」(JS-SEZ)，該區企業同時享有新加坡的資源與馬來西亞較低的營運成本，隨著新柔地鐵預計2026年通車，物流與人流效益將大幅提升。結合地理、關稅、租稅優惠與產業聚落等優勢，柔新特區正迅速崛起，成為國際投資的新熱點。

為協助有意投資柔新特區之企業順利布局，本次研討會特邀KPMG新加坡、馬來西亞、台灣三地專家聯合，就企業前進新馬兩國投資將面臨的關稅、投資獎勵、租稅優惠、企業併購等議題進行深度分享，助力企業打入兩國市場、拓展海外版圖。誠摯邀請有興趣之企業先進，踴躍報名參加！

6/18 台北場 活動議程

時間	主題	主講人
14:00-14:30	報到	
14:30-14:35	開幕暨貴賓致詞	韓娜 MIDA馬來西亞投資發展局處長 施威銘 KPMG台灣所 執行長
14:35-14:55	全球關稅戰對新馬影響與應對之策	楊欣苑 KPMG新加坡所 合夥人 黃慧俐 KPMG馬來西亞所 合夥人
14:55-15:55	柔新經濟特區介紹與優惠政策	楊欣苑 KPMG新加坡所 合夥人 黃慧俐 KPMG馬來西亞所 合夥人 黃凱賢 KPMG馬來西亞所 副總監
15:55-16:10	茶敘交流	
16:10-16:50	前進新馬企業跨國併購應注意事項	曾文欣 KPMG台灣所 顧問部執行副總
16:50-17:00	Q&A交流	

6/19 台中場 活動議程

時間	主題	主講人
14:00-14:30	報到	
14:30-14:35	開幕暨貴賓致詞	韓娜 MIDA馬來西亞投資發展局處長 陳政學 KPMG台灣所 台中所所長
14:35-14:55	全球關稅戰對新馬影響與應對之策	楊欣苑 KPMG新加坡所 合夥人 黃慧俐 KPMG馬來西亞所 合夥人
14:55-15:55	柔新經濟特區介紹與優惠政策	楊欣苑 KPMG新加坡所 合夥人 黃慧俐 KPMG馬來西亞所 合夥人 黃凱賢 KPMG馬來西亞所 副總監
15:55-16:10	茶敘交流	
16:10-16:50	厚植企業韌性迎向關稅變局的挑戰	陳其愷 KPMG台灣所 工業產業主持人
16:50-17:00	Q&A交流	

美國關稅新風暴 企業可運用短、中、長期策略降低美國關稅成本

在全球地緣政治與貿易保護主義升溫之際，美國再度掀起新一波關稅政策風暴，不僅針對中國實施最高達245%的對等關稅，更廣泛調整對全球各國的進口稅率結構。這場變局牽動全球供應鏈重新布局的深層動能，對以出口導向為核心的台灣企業而言，無異於一場生存壓力測試。

KPMG安侯建業於4月22日舉辦「美國關稅新風暴：全球供應鏈洗牌下的台商生存戰略研討會」，特邀請畢馬威中國供應鏈及間接稅兼亞太區間接稅及國際貿易關務主管合夥人Kenneth Leung、KPMG美國所貿易與海關業務董事 Kelly Nelson、協理Araceli Beneyto來台與KPMG台灣所專家分享美國近期關稅政策以及台商可能因應策略。

畢馬威中國供應鏈及間接稅兼亞太區間接稅及國際貿易關務主管合夥人Kenneth Leung說明，美國以關稅作為重塑全球貿易秩序之工具，推動「美國優先」的單邊主義政策，試圖強化美國主導權、推動製造業回流並增加國內財政收入。在川普2.0年代，中國產貨物將面臨更高的關稅和更嚴格的海關檢查，企業可透過首次銷售原則(First Sale)和非居民進口人(Non-Resident Importer)等策略調整進口完稅價格、也可考慮改變原本在中國製造模式，盤點是否有其他更適合地區可享受自由貿易協定(FTA)優惠稅率，進而進一步降低關稅成本。

KPMG美國所貿易與海關業務董事Kelly Nelson及協理Araceli Beneyto進一步說明，首次銷售原則允許美國進口商在多層次交易中，以供應商對中間商的首次銷售價格作為報關價格，而非實際進口時的採購價格，此舉對面臨高稅率的產業尤其有利，因為它有助於降低進口商品關稅基礎，惟企業應特別注意：

1. 交易為真實銷售交易且須明確指定貨物將出口到美國。

2. 須能證明在第一次交易完成後，美國進口商就已經對貨物擁有經濟控制權，且中間商不得對產品進行重大加工。
3. 若供應商與中間商為關係企業，其交易價格應符合公平交易原則。

針對以上三點企業皆應完整保存相關文件以便向美國海關(CBP)證明其「首次銷售」之合法性。建議企業建立內部適用評估流程，確保交易符合美國海關要求，並定期與律師或報關行確認美國海關對於首次銷售適用標準的實務認定。

KPMG稅務投資部副營運長丁傳倫強調，面對美國新一輪關稅政策帶來的挑戰，企業應從短、中、長期三個層面進行策略規劃與調整。短期內，企業需診斷現有交易模式是否受關稅政策影響，盤點產品適用的稅則稅號，以辨識是否列入豁免清單；同時，釐清受影響產品的產地履歷，特別是最終仍源自中國的商品，並了解美國買方的態度與接受程度。中期策略則著重於合規規劃以達成關稅節省目的，例如評估首次銷售原則及非居民進口人(NRI)制度的適用性，重新檢視進口報關價格並進行成本拆分分析，優化整體進口稅負結構。長期來看，企業應思考如何重新議定交易條件、分散供應商來源，開拓非美市場以減少對單一市場的依賴，甚至評估將部分產能轉移至美國或其他國家的可行性。同時，企業也應確保整體交易過程的真實性、文件完整性與誠實申報，建立健全且可持續的供應鏈合規體系。

KPMG安侯建業稅務投資部執行副總林嘉彥提醒，企業如今面對高額關稅政策，難免會想評估壓低進口價格以減少稅負之可行性，然後此舉也提高被海關質疑低報價、避稅的風險。此外，集團若因調降產品銷售價格而造成美國子公司營業利益增加，在美國企業所得稅率較高及盈餘匯回扣繳30%之情況下，集團整體稅負擔反而可能更高。林嘉彥建議，企業首先應重新檢視價值鏈中利潤分配與功能

風險是否合理、第二，確保交易價格具合理依據並可被稅局與海關同時接受，降低雙重查核風險。

最後，**KPMG安侯建業顧問部執行副總陳其愷**說明，面對全球關稅政策劇烈波動、供應鏈風險升溫的挑戰下，企業唯有強化組織韌性，才能在多變的環境中維持競爭優勢。陳其愷建議企業應建立跨部門整合決策機制，使稅務、關務、法遵與供應鏈能即時評估衝擊並啟動應對措施。另外，應設立制度化的政策監控與風險預警機制，動態追蹤各國關稅與貿易法規變動，作為營運與佈局調整依據。企業應趁此機會，全面檢視並優化現有的交易架構、營運流程與合規體系，將關稅挑戰轉化為強化組織韌性與提升全球競爭力的契機。



KPMG安侯建業舉辦「美國關稅新風暴研討會」，(左起) KPMG安侯建業稅務投資部執行副總林嘉彥、稅務投資部營運長陳彩鳳、稅務投資部副營運長丁傳倫、畢馬威中國供應鏈及間接稅兼亞太區間接稅及國際貿易關務主管合夥人Kenneth Leung、KPMG安侯建業主席陳俊光、KPMG美國所貿易與海關業務董事 Kelly Nelson、KPMG美國所貿易與海關業務協理 Araceli Beneyto 及KPMG安侯建業顧問部執行副總陳其愷均一同與會。

KPMG知識音浪Podcast



EP411

用併購重塑價值，打造經營新戰略！AI、川普新政、ESG如何影響企業併購風向？

併購不只是技術交易，更是實現戰略目標、搶奪人才的重要手段！2025年，哪些趨勢引領併購市場的發展？

- AI軍備競賽推升併購浪潮！AI如何影響企業併購決策/估值怎麼看？
- 川普關稅政策牽動供應鏈重組！對跨國併購帶來哪些影響？台商如何應對？
- ESG績效成併購交易的關鍵考量！在併購盡職調查上，如何納入ESG評估？
- 台商出海併購外國公司！面臨哪些挑戰？與私募基金合作有哪些好處？
- AI賦能顧問工作！AI工具如何在專業顧問角色上，發揮關鍵作用？

EP415

川普關稅風暴撼全球！美國原產成人道走廊？台商如何挺過關稅戰？

美國總統川普揮關稅大刀！除了全面性徵收10%基礎關稅，4月9日起也對貿易逆差較大國家徵收對等關稅，其中台灣更高達32%！

- 對等關稅政策主要目標為何？哪些產品暫得豁免？
- 美國原產成分20%即可免關稅？是否為美國原產怎麼認定？
- 採用首次銷售原則，需要哪些符合條件？實務操作上有哪些挑戰？
- 遷廠至其他低關稅國家可行嗎？企業布局供應鏈，該評估哪些面向？

EP417

川普關稅海嘯第一排！投資越南台商如何安全下莊？在地專家的第一手觀察

- 越南遭課46%關稅，對出口型加工企業(EPE)造成哪些影響？
- 嚴管洗產地！企業使用「越南製造」標籤該注意哪些眉角？
- 行政區域重劃、15年免費國教！越南政府推出哪些政策改革及法令更新？
- 面對關稅戰硝煙瀰漫，已落地或欲前往越南的台商，該如何調整策略布局？

KPMG知識音浪

由本所精通各產業的會計師、顧問團隊輪番上陣，精闢解析產業趨勢及時事議題的獨到觀點。每週二、五推出全新內容。

各大平台同步上線，記得訂閱起來！

請搜尋：KPMG知識音浪，或透過右方連結收聽



Apple Podcasts



SoundOn



Spotify



SOUNDCLOUD



YouTube Music

KKBOX

KPMG知識音浪Podcast



EP419

關稅風暴恐釀「缺藥潮」？
全球生醫產業未來趨勢怎麼走？專家為您解析！

- 藥品產業首當其衝！對等關稅將對生醫供應鏈產生哪些影響？
- 已在美布局的生技製藥公司能保有競爭優勢嗎？
- 「專利懸崖」是什麼？
- 製藥巨頭透過哪些策略因應隨之而來的挑戰？
- AI在醫療保健中有哪些應用場景？
- 醫療生技、AI掀併購潮！併購成功與否的關鍵是什麼？

EP421

關稅戰、AI查稅雙夾擊！
「高資產人士」稅務及傳承
規劃怎麼布局？

- 川普新政撼動全球，高資產階級如何善用時機，規劃最佳傳承策略？
- 美國國稅局 (IRS) 如何以AI加速查稅進程、杜絕逃漏稅？
- 「美台快速雙重稅收減免法案」是什麼？對美籍/非美籍台灣人有哪些影響？
- 傳承接班靠軟硬兼施！高資產家族如何順利完成世代交替？

EP422

境外信託不是避稅萬靈丹！
CFC如何正確申報及課稅？
信託及海外所得的報稅提醒

- 個人或營利事業持有境外公司股權、尚未實際分配股利，但需提前在台灣繳稅的兩大要件！第一是有控制力或重大影響力、第二是設在低稅負有延緩課稅的動機。
- 個人或營利事業若透過境外信託轉移所持有股權的情況下：
- CFC怎麼課稅？自益信託與他益信託的股權計算差別在哪？
 - 台商符合哪些條件，才要去辦理信託相關的申報？
 - 在申報時程及準備作業上，需留意哪些地方？
 - 申報海外所得時，小心別踩哪些雷區？大陸地區的所得、房產、股利及股權，要如何正確申報？

KPMG知識音浪

由本所精通各產業的會計師、顧問團隊輪番上陣，精闢解析產業趨勢及時事議題的獨到觀點。每週二、五推出全新內容。

各大平台同步上線，記得訂閱起來！

請搜尋：KPMG知識音浪，或透過右方連結收聽



Apple Podcasts



SoundOn



Spotify



SOUNDCLOUD



YouTube Music

KKBOX

KPMG亞太業務發展中心服務團隊

吳政諺 **Vincent Wu**

主持會計師

+886 2 8101 6666 ext.04247

vincentwu@kpmg.com.tw

張純怡 **Phyllis Chang**

泰國區主持會計師

+886 2 8101 6666 ext.06966

phyllischang@kpmg.com.tw

吳俊源 **Eric Wu**

越東區主持會計師

+886 2 8101 6666 ext.06748

ewu3@kpmg.com.tw

葉建郎 **Aaron Yeh**

印尼區主持人

+886 2 8101 6666 ext.06767

aaronyeh@kpmg.com.tw

陳宗哲 **Jacky Chen**

中國區關係策略主持會計師

+886 2 8101 6666 ext.03950

jchen3@kpmg.com.tw

楊樹芝 **May Yang**

緬甸區主持會計師

+886 2 8101 6666 ext.03259

mayyang@kpmg.com.tw

廖月波 **Joanne Liao**

協同主持人暨菲律賓區主持人

+886 2 8101 6666 ext.13375

joanneliao@kpmg.com.tw

趙敏如 **Charlotte Chao**

新馬區主持會計師

+886 2 8101 6666 ext.07041

cchao@kpmg.com.tw

陳家程 **Brian Chen**

駐越南所合夥人

+84 28 3821 9266 ext.8805

briancchen@kpmg.com.vn

丁傳倫 **Ellen Ting**

印度區主持人

+886 2 8101 6666 ext.07705

eting@kpmg.com.tw

陳政學 **Gino Chen**

中國區業務發展主持會計師

+886 2 8101 6666 ext.05125

ginochen@kpmg.com.tw

友野浩司 **Koji Tomono**

日本區主持人

+886 2 8101 6666 ext.06195

kojitomono@kpmg.com.tw

KPMG亞太業務發展中心服務窗口

全區

吳紹禎 **Gavin Wu**

副總經理

+886 2 8101 6666 ext.06511

gavinwu@kpmg.com.tw

日本區

高宗惠美 **Amy Takamune**

經理

+886 2 8101 6666 ext.16778

atakamune@kpmg.com.tw

東南亞區

吳彥鋒 **Miller Wu**

經理

+886 2 8101 6666 ext.15039

millerywu@kpmg.com.tw

廖珊余 **Sandy Liao**

副理

+886 2 8101 6666 ext.13374

sandysliao@kpmg.com.tw

陳泳年 **Wendy Chen**

高級專員

+886 2 8101 6666 ext.19040

wendychen6@kpmg.com.tw

黃筱娟 **Jenny Huang**

中級專員

+886 2 8101 6666 ext.22191

jennyhuang6@kpmg.com.tw



kpmg.com/tw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The KPMG name and logo are trademarks used under license by the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 2025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